



海外華人青少年叢書

比利時華僑概況

陳銳著

華僑協會總會
正中書局 主編 印行

海外華人青少年叢書

比利時華僑概況

陳銳著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中華民國 八十 年 七 月 臺 初 版

比利時華僑概況

全一冊 定價新臺幣 八五 元

(外埠酌收運費匯費)

著	者	陳	銚
發	行	黃	珩
發	行	印	局
		正	書

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證 局版臺業字第〇一九九號 (9050)
分類號碼：577.00.056 (版) (1,000) (1.80) 澤
ISBN 957-09-0433-X

正 中 書 局

CHENG CHUNG BOOK CO., LTD.

地址：中華民國臺灣臺北市衡陽路二十號

Address : 20, Heng Yang Road, Taipei, Taiwan, Republic of China

業務部電話：3821153 3822815 · 門市部電話：3716151

郵政劃撥：0009914-5 · FAX NO : (02) 382-2805

海 外 總 經 銷

OVERSEAS AGENCIES

香港總經銷：集成圖書公司

總辦事處：香港九龍油麻地北海街七號

電話：3-886172-4 · FAX NO : 3-886174

日本總經銷：海風書店

地址：東京都千代田區神田神保町一丁目五六番地

電話：291-4344 FAX NO : (03) 291-4345

泰國總經銷：集成圖書公司

地址：泰國曼谷耀華力路 233 號

美國總經銷：華強圖書公司

Address : 41-35, Kissena Boulevard, Flushing, N.Y.

11355 U.S.A.

FAX NO : (718) 762-8889

歐洲總經銷：英華圖書公司

Address : 14, Gerrard Street, London, W1 England

海外華人青少年叢書編纂委員會（以筆劃為序）

主任委員
兼主編

高信

（華僑協會總會常務理事長）

兼總編輯
委員

黃乾

（華僑協會總會常務理事）

委員
員

伍根華

（立法委員）

委員
員

李繼淵

（立法委員）

委員
員

朱子衡

（總統府國策顧問）

委員
員

張希哲

（立法委員）

委員
員

陳士誠

（華僑協會總會秘書長）

委員
員

程光裕

（中國文化大學教授）

委員
員

熊先舉

（國立編譯館前館長）

委員
員

劉崇齡

（立法委員）

委員
員

鄧傳楷

（總統府國策顧問）

比利時華僑概況

海外華人青少年叢書編纂說明

(一) 中華文化源流、倫理道德、學術思想、中國歷史、地理、生活藝術。

(二) 復興基地臺灣政治、經濟、社會、教育、國際貿易、臺灣歷史、地理、名勝、古蹟。

(三) 海外華僑概況，內容包括當地國家一般現狀、華僑人口、華僑移植經過及奮鬥史實、華僑經濟文化教育、社團組織現狀、當地入境法令及投資環境等。

本叢書之撰述以淺顯通俗簡潔為主，編印壹佰冊，每冊自成一單元，以三萬字為主，需要時並附插圖。

序 言

中華民族，源遠流長，在五千年悠久歷史中，累積了無數先民經驗與智慧，紀述了歷代聖賢典範行誼，蔚成了博大精深、萬古彌新之優良文化，對國人思想與行為有深遠的影響，國人之勤儉奮發、創造基業。而海外僑胞，雖身居異邦，亦能深體中華文化重要性，積極宏揚，在各僑居地創辦僑校、僑報，冀能薪傳於新生代華僑子弟，維持中華文化於不墜。

華僑文教由於熱心僑胞大力支持，我政府不斷獎勵扶植，國內有關社團配合推動，一度蓬勃發展，對教育華僑子弟提昇華僑智識、增進民族情感與促進當地文化交流均有很大貢獻。

惟自大陸淪陷，不堪被中共迫害同胞，逃出鐵幕者日眾，越南三邦及東南亞、港澳各地移往自由地區者亦多，需要精神食糧日切，復由於近年來中共在海外不擇手段統戰滲透，恐一般青少年易受欺騙。

政府自遷臺以來，除整軍經武，以鞏固復興基地之防衛力量，進而為反攻復國之前鋒外，並切實推行三民主義、首辦土地改革，使耕者有其田，以提高農民之生活，進而發展輕工業，擴展國際貿易，舉凡交通之建設、港口之拓寬、教育之普及，今則由輕工業進升為重工業、精緻科技密集工業，在經濟發展中力求既「富」且「均」，以符民生主義原則。這三十八年來，以一貧困國家，而快速向開發國家之林邁進，國民所得由六百美元增至六千七百美元，進步之神速，社會繁榮，可以說是民康物阜，國際咸認為奇蹟，亦為吾國千年來最富足時期。

自二次大戰後，各國政情變化頗大，尤其我僑胞眾多之東南亞地區，由殖民地成為自主國，其餘南北美以至全世界，變化亦多，尤以共產黨徒從中製造紛亂，所到之地，使我僑胞陷於絕境。我貳仟捌佰萬僑胞之處境與生活及僑居地實況，亦需有分章分地之報導。

本會鑒於海外需要，為提高海外華人青少年對中華文化及對中華民國在復興基地之深切認識，與各國僑情之了解，經提全體理監事會議通過，以歷年節餘經費，編印「海外華人青少年叢書」一套，提供海外華人青少年閱讀。但現在社會進步神

速，每人每日接觸愈覺繁雜，難於抽出時間閱讀長篇書刊，故此叢書每冊祇以三萬字為限，以便讀者作鳥瞰式了解，難免有掛一漏萬之虞，成書時間短促，而包括範圍廣闊，疏漏之處難免，幸望海內外賢達多賜指教，俾再版時藉以修正，至所厚望。

華僑協會總會理事長兼主編 高 信 謹識

中華民國七十六年十月一日于臺北

序 言

比利時華僑概況／陳 銚著。--初版。--臺北市

：正中，民80

120面；20.8公分。--(海外華人青少年叢書)

ISBN 957-09-0433-X(平裝)

1. 華僑－比利時

577.2471

比利時華僑概況

目次

序 言

第一章 比利時國情 ······ 一

第一節 歷史簡述 ······ 一

第二節 政體：君主立憲、三權分立 ······ 三

第三節 地理與氣象 ······ 六

第四節 人口結構及分佈 ······ 八

目 次

(一)

比利時華僑概況

(二)

第五節	公共衛生及保健	一一
第六節	居住情況與新建築	一三
第七節	教育制度及現況	一六
第八節	社會安全制度	二〇
第九節	文化、休閒及社會福利	二二
第十節	經濟狀況與國民生計	二四
第十一節	交通及運輸	三四
第十二節	觀光名勝及城市	三四
第十三節	司法與治安	四〇
第十四節	財稅、金融與保險	四五
第十五節	外交與國際關係	四七
第十六節	國防軍事	四八
第十七節	環保設施	五一
第十八節	特產與工藝品	五四
		五八

第二章	比利時華僑移植史	六三
第三章	比利時華僑經濟及生計	六五
第四章	比利時華僑教育與華文傳授	六九
第五章	比利時僑團組織及活動	七三
第六章	中比文化交流錄	九五
第七章	僑務工作意義及展望	一〇一

第一章 比利時國情

第一節 歷史簡述

現在的比利時歷史，是從一八三一年雷奧堡一世（LEOPOLD I）即位，成為君主立憲的第一位國王起，至一九九〇年也不過一百六十年。由於比利時曾為尼德蘭（包括荷、比）的屬地，一八三九年才獲荷蘭國王承認。

如果追溯起來，遠在兩千年前的古羅馬帝國，已經是今日比利時領土的統治者，其後到三至五世紀，被日耳曼人侵占。公元八四三年的凡爾登條約，依艾斯河為界分屬法國及羅達倫紀（九二五年併入日耳曼）。十二世紀末中國元朝盛世，馬哥孛羅

來華，公元十四世紀前，比利時地區各大城市逐漸形成相當於中國明朝初葉。十五世紀，今日的比、荷地區當年都被布勾涅大公（Bourgogne）統治，後來又屬於奧地利。一四六九年後，因為婚姻關係又與西班牙王室接合。十五世紀北部脫離形成今日的荷蘭，南部即今日之比利時仍屬西班牙統治。一七一三年又被歸還予奧地利王室。一七九五年被法國兼併，一八一五年再成為尼德蘭王國的一部份。一八三〇年比利時革命要求獨立，獲倫敦會議承認。

一八六五年雷奧堡二世即位，一九〇八年將其非洲私產剛果遺留給比利時作為殖民地。次年阿爾伯一世（ALBERT I）即位，一九一四年六月二十日德國入侵，國王領導抗戰；一九一八年十一月十一日戰勝，獲國際聯盟將非洲德國殖民地盧安達及蒲隆地兩殖民地交比託管。一九二一年訂「比、盧經濟聯盟」。一九三四年阿爾伯一世歿，雷奧堡三世即位。一九四〇年五月，德國發動第二次世界大戰，再度佔領比利時、盧森堡。一九四四年六月盟軍在法國諾曼第登陸，英將蒙哥馬利、美將巴頓揮軍大敗德軍，比利時光復。一九四八年簽訂「荷比盧關稅同盟」。一九四九年「北大西洋公約組織」成立，比利時是會員國，以對抗共產勢力。一九五一年國王

讓位給太子包德望一世 (Baudouin I)。一九五七年「歐洲共同體」成立，比利時是六個創始國之一，總部設於比京。一九六〇年比屬剛果獨立（今之薩伊共和國），隔兩年盧安達、蒲隆地也獨立。一九六五——八二年內閣持續危機，自一九七九年起，由馬登 (W.Martens) 總理組織聯合內閣至今。

一九九〇年九月七日，是包德望國王六十大壽，同年十二月十五日是國王結婚三十週年慶典，一九九一年七月二十一日國慶日也是國王登基四十週年紀念日，全國上下在整整一個年度中，排滿了長達十個月的各種文藝、音樂、體育、學術研討、演講會、遊行、展覽等，方式各自不同，地點也遍佈全國各大城市，但心意都在慶祝國家的佳節，表示內心對國王的感戴。

第二節 政體：君主立憲——三權分立

比利時自一八三〇年獨立以來即實行君主立憲政體，採三權分立之制度，立法權由上院和下院共同職掌，由國王行使，在憲法上雖規定行政權屬於國王，但實際

上卻由內閣來掌理，內閣閣員由國王任命，通常在國會議員中挑選，司法權屬於法院。

國會採二院制分上院、下院兩院，議員由比利時獨特的比例代表選舉制度產生，上院議員由直接選舉和間接選舉產生，下院議員由二十五歲以上人民直接選舉產生。

國會：

眾議院眾議員共二一二席，候選人必須年滿二十五歲，由每一〇萬公民直接選舉產生一個名額。參議員一八四席，其中一席保留給阿爾伯親王（國王之弟），一〇六席由全國公民直接選出，五十一席由各省議會中產生，二十六席由參議員自行遴選。議員候選人必須年滿四十歲。公民投票是權利也是義務，不投票會遭罰款。

政黨：

比利時政黨很多，經常維持活動的約有二十個左右，目前在眾議院的代表席位，

以荷語基社黨 (C.V.P.) 四十三席，法語社會黨 (P.S.) 四十席為最多，其次荷語社會黨 (S.P.) 三十二席，荷語自由黨 (P.V.V.) 二十五席，法語自由黨 (P.R.L.) 二十三席，法語基社黨 (P.S.C.) 十九席，以上六大黨已占去一八二席 (七九%)。 (一九八七——九一年)。

眾議院設議長一人，副議長五人。參議院方面，荷語基社黨三十九席，法語社會黨三十六席，荷語社會黨二十九席，法語自由黨二十一席，荷語自由黨十八席，法語基社黨十六席。以上六黨共獲一五九席，(八六·四%)。(一九八七——九年)。參議院設議長一人，副議長三人。

由於無一政黨超過國會席位的半數，所以多年來都由較大政黨聯合組閣，分別擔任閣員推行政策。現任總理馬登 Wilfried Martens 屬於荷語基社黨，他聯合了荷、法語自由黨和法語基社黨組成中間偏右內閣 (第五度出任總理)，法定程序上都要經國王同意，內閣閣員亦然。